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縣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32842 桃園縣觀音鄉大觀路四段 148 號

聯絡人：會務幹事 簡家茵

電話：03-4735756 傳真：03-4735752

網址：tyct.tw

信箱：a0937846102@yahoo.com.tw

受文者：本會各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31 日

發文字號：(102)桃汽櫃貨崇字第 169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附件

主旨：檢呈本會第 11 屆第 1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會議紀錄乙份。

敬請 查照。

說明：如附件

正本：桃園縣政府社會局

副本：本會各會員、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新竹區監理所桃園監理站、新竹區監理所中壢監理站、保三總隊第一大隊第二中隊桃園分隊、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貿聯貨櫃集散場、台北港貨櫃碼頭公司

理事長 許崇文



第11屆第11次理監事聯席會

會 議 紀 錄

中華民國102年10月15日(星期二)

會址:桃園縣觀音鄉大觀路四段148號

電話 (03)4735-756 傳真 (03)4735-752

網址 tyct.tw

信箱 a0937846102@yahoo.com.tw

桃園縣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第11屆第 1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 二、會議地點：桃園縣大溪鎮仁愛路 9 號(溪友緣餐廳)大溪公園旁
- 三、出席人員：余奕昊、游兆鴻、張文慶、李豫龍、王守猛、何明熙、
范文德、邱顯欽、許順智、彭仁鈞、黃運成、鄭純義
- 四、請假人員：陳遠商、簡勝斌、徐曉雲
- 五、列席人員：

保三總隊第一大隊-林分隊長俊良

桃園監理站-黃副站長成民

桃園監理站-吳股長淑珍

中華民國全國聯合會-范理事長振修

貿聯貨櫃集散場-李經理春雄

長榮國際儲運(股)公司-營業部林副理振芳

台北港貨櫃碼頭(股)公司曾課長世隆

會務顧問-廖顧問祥端

六、主 席：許理事長崇文 司儀：姚信宗 紀錄：簡家茵

七、主席致詞：

各位理監事大家早！今天也對這板架的問題，有請我們同業對這個板架還有疑問的，今天有全國的范理事長在這裏，他也相當的清楚板架的問題，全國也都積極在辦這板架問題，對於板架有不明瞭的地方，請不要客氣！對長榮領貨櫃、交貨櫃，今天由台北港、長榮貨櫃、貿聯貨櫃、都有到現場，有些較好的意見，或它對我們司機大哥，回去反映的問題，也不要客氣把意見提出來，由會務人員作成紀錄，一一的反映給他們的長官請長官再作回應，感謝各位，也感謝阿斌(簡勝斌)理事，今天有事不能到場，他很客氣送了一份我們大溪的名產給大家，請各位會議結束後，不要忘記把阿斌理事的心意帶回家，在這裡也特別感謝阿斌理

事，也不要忘了踴躍發言，三個月才開一次會，機會是大家的，感謝各位。

八、長官暨來賓致詞

1. 中華民國全國聯合會-范理事長振修致詞：

各位來賓大家好，我們許理事長做得很成功，可以邀請到這麼多的理監事和貴賓，感到非常的高興，今天關於處理板架的事情，李昭功因為到高雄去主持板架的會議，也是關於板架的事，所以要我到這裡解說一些事情，像高雄的板牌也都領出來了！因為時間很急迫，希望大家能把握時間，這是一個福利，要極力去爭取，到10月底截止，過了時間可能會被取消，在這裏報告，等一下討論事項時再詳細報告。

2. 保三總隊第一大隊-林分隊長俊良致詞：

理事長、各位理事、監事大家好，這是我第二次參加會議，很高興來聽各位的聲音，假如各位對於提領貨櫃有任何問題麻煩給我們指教，有需要任何服務，我們也會在能力範圍盡力做到，謝謝各位。

3. 台北港貨櫃碼頭(股)公司曾課長世隆致詞：

理事長、范理事長、各位貴賓、各位理監事大家好，首先，我代表公司非常感謝大家在九月四號的業務座談會撥空出席，我們董事長今天有事情所以沒辦法到，所以請我來向大家說聲謝謝，另一點就是對於我們現在做的獎勵措施的方案，目前發放者的廠家還蠻多的，我們公司希望有符合資格就踴躍來申請，祝福大家萬事如意，身體健康，謝謝。

4. 貿聯貨櫃集散場-李經理春雄致詞：

許理事長、全國公會范理事長、保山林分隊長、長榮林副理以及各位理監事大家好，貿聯對於服務大家這方面，我們一直在講如何提升我們的服務品質，因為機具是櫃材的命脈，所以我們公司這次投資了兩千五百萬，買了兩台新機具，一個重的一個空

的，重的這個月底應該會到，就可以加入我們的營運，那空的可能要明年一月份，所以貿聯是用心經營這一塊的，請各位先進有什麼需要請多加批評指教，讓我們能更提升服務，謝謝大家。

5. 長榮國際儲運(股)公司-營業部林副理振芳致詞：

第一次參加會議，我相信之前有領櫃的不愉快經驗，未來我們會做一個管道，讓駕駛同仁都能透過這個管道，如發生不愉快的時候能馬上跟我們的營業部連絡，那我們的營業部就會派專人替你處理，若駕駛同仁不方便打電話，也可以打回公司請同仁代為轉達，我想如果能即時處理就能避免些誤會，對之前造成不便在此表示歉意，謝謝。

6. 會務顧問-廖顧問祥端致詞：

桃園公會許理事長、全國公會范理事長、各位理監事、各位來賓大家好，今天很榮幸參加這個會議，跟各位做個簡單的報告，就是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八十七條，原來我們如果違反第八十七條以前是叫做聲明異議，那這個基本上從去年一月二十八號已經修法移到行政訴訟法在處理，以前是刑事庭法院在處理，因為中間有法律上的衝突，處罰機關以前都是監理站，以後任何開紅單已經不適用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現在移到行政訴訟法。另外一點，各位對長榮服務效率如有耽誤，希望各位跟我們講，我們才知道裏面的管理，是保養或是櫃場有督導不恰當的地方，上面董事長，總經理對這個服務也很重視，如有問題可以反映傳給林副理，或上我的網站與我連絡，我們會盡力處理，以上做簡單說明，謝謝。

7. 黃監事運成致詞：看過相關的單據跟帳冊，一切都沒問題。

8. 桃園監理站-黃副站長致詞：

理事長和各位理監事、還有全國公會的理事長，大家好，很久沒來這場合了，以前接三股股長的時候，各位的會議我都有參與，

但最近比較少來參加，那今天因為我們吳股長早上又出另外一個差，接到簡小姐電話我就帶他馬上過來參加這個會議，那晚到的部份先在這邊跟大家致個歉意，那我們站長也特別指示了假如說今天的會議可能有關半拖車的相關的部份來講，我們站長屬於比較專業的，而且最近這一波的半拖車限定在年底前領牌的，這部份假如我了解就會跟各位報告，看各位有什麼問題，假如不了解我會帶回去，若有相關的措施或做法我會再回覆公會，那以上報告，我們吳股長也不好意思，因為他最近是比較忙的，今天我們稍微遲到了一下，深感抱歉，以上報告謝謝大家。

9. 桃園監理站-吳股長淑珍致詞：

理事長、各位理監事還有各位貴賓大家午安，不好意思，今天因為有行程耽擱，那到現在這麼晚來，所以我拜託副站長跟我一起來，因為剛剛簡小姐跟我說對於半拖車領牌有點問題，因為我看提案沒有看得很懂，到底問題在哪裡等等再詳細講一下，能夠回答的我們會現場回答，如果不能回答的就帶回去麻煩我們長官或是我們新竹所大家一起來解決，謝謝大家。

九、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本會第11屆第10次會議之各項報告、討論及決議事項均作成紀錄並於102.8.16以(102)桃汽櫃貨崇字第134號函，報請桃園縣政府核備。會中各項討論提案其辦理情形如下：

◎ 討論提案：

第一案：(理事長提)

案由：本會102.04.01至102.06.30之財務收支表情形，提請審查准予核銷案。

說明：有關單據及帳冊業經監事會議審查核對無誤。詳如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會後連同會議紀錄於102.8.16(102)桃汽櫃貨崇字第

134 號，報請桃園縣政府社會局核備。

第二案：(理事會提)

案由：龍景貨櫃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5.7 依本會章程規定申請入會，並已辦妥入會手續，提請審查追認案。

說明：龍景貨櫃股份有限公司簡要資料如下：

負責人：盧廷景 會員代表：盧德銘

通訊地址：桃園縣楊梅市高榮里高榮路 316 號

電話：03-4906360 傳真：03-4202051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會後連同會議紀錄於 102.8.16 (102) 桃汽櫃貨崇字第 134 號，報請桃園縣政府社會局核備。

第三案：(理事長提)

案由：有關世聯倉運股份有限公司積欠本會會費乙案，詳如說明。

說明：依據社會局暨內政部與本會多方函文往來，世聯亦釋出誠意於 6 月底全數繳清會費，更附予本會驅動力，本會仍本著服務會員的精神，積極推展會務，趨至更圓滿。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會後連同會議紀錄於 102.8.16 (102) 桃汽櫃貨崇字第 134 號，報請桃園縣政府社會局核備。

第四案：(理事長提)

案由：本會新架設的網站已正式啟用，亦請各會員能多加利用，詳如說明。

說明：1. 本會網站係用公會名稱申請，網址:tyct.tw 永續租用。
2. 響應政府電子公文傳遞，公會亦將最新資訊及函文，po 在本會網站供會員即時閱覽下載。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會後連同會議紀錄於 102.8.16 (102) 桃汽櫃貨崇字第

134 號，報請桃園縣政府社會局核備。

第五案：(理事會提)

案由：本會 102 年度國內自強活動擬舉辦日期、時間、地點、方式及相關事宜，提請討論，以利籌劃作業。

說明：1. 依據 102 年度工作計劃章程規定辦理。

2. 為加強同業間之感情交流、促進團結和諧、交換工作經驗及共謀同業福祉。

3. 經查 102 年度編列預算提撥新臺幣 5 萬元經費。

決議：

經費：經各理監事通過，公會旅遊追加 5 萬元共 10 萬元。

地點：澎湖三日遊。

時間：9 月份。

執行情形：澎湖自強活動於 102.9.5 日至 7 日三天兩夜，順利圓滿達成，參加人數，會員及眷屬共 43 人。公會拍攝的照片已經 PO 在公會網站：tyct.tw 可直接上網下載。

五、會務報告

1. 函轉「計程收費政策及計程費率方案與收費方式」會議紀錄。依據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102.6.28 全櫃聯總字第 102037 號】函暨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 102.6.10 業字第 1026004540 號】函辦理。
2. 函轉貴業辦理車輛過戶轉讓時，請一併更正 ETC 相關聯絡資料，俾避免車輛資料檢核時產生落差。茲檢送「車輛過戶轉讓時，請注意一併通知『遠通電收』辦理更正 ETC 相關資料」新聞報導 1 份，依據【桃園監理站 102.6.27 竹監桃字第 1020023884 號】函暨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 102.6.26 竹監運字第 1020014200 號】函辦理。
3. 本會會員統圓通運有限公司，車號 340-KR 因與夏暉物流有限公司有承載運輸業務，敬請准予核發車輛通行證，以利運輸，依據【統

圓通運有限公司 102.6.28 申請書】辦理。

4. 轉知長榮儲運股份有限公司標售，瑞典 SCANIA 曳引車共計八輛（如投標單），依據【長榮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102.7.1 電子郵件函】辦理。
5. 轉知中華民國商業總會辦理「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商機」論壇，依據【桃園商業會 102.7.1 桃商會字第 102368 號】函辦理。
6. 轉知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10 月 10 日至 10 月 13 日）舉辦之「2013 年重慶台灣名品博覽會」，依據桃園商業會 102.6.27 桃商會字第 102340 號函辦理。
7. 檢送警政署提供之 102 年 5 月份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分析統計表資料乙份，請各會員加強宣導行車安全，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監理所【桃園監理站 102.07.03 竹監桃字第 1021002605 號】函暨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 102.06.27 竹監營字 1020014146 號】函辦理。
8. 檢呈召開本會第 11 屆第 10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開會時間：102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 分開會地點：龍潭鄉大江屋復古餐廳，桃園縣龍潭鄉三水村大北坑 6 鄰 28 號 TEL03-4794547
9. 函轉「汽車定期檢驗納入聯結車聯結裝置之可行性」及「代檢廠管理」，依據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102.7.5 全櫃聯總字第 102042 號】函暨交通部【公路總局於 102.6.25 召開旨揭會議】。
10. 交通部【公路總局 102.07.01 路監交字第 1021004467 號】函辦理「台灣省 102 年度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選拔案。檢送「台灣省 102 年度推薦選拔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應行注意事項」乙份，貴會員如有符合注意事項規定者，須推薦，可向本會電話索取「台灣省 102 年度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推薦評分表」，並請填妥備齊各項資料，於本（102）年 7 月 26 日前送會彙辦，逾時因作業關係歉不受理，依據台灣省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102.07.04 台汽櫃貨聯總字第 102013 號】函辦理。
11. 函轉桃園縣商業會 102 年度中小型服務業科技化發展能力建構計畫舉辦【服務業大躍升，輕鬆 e 點靈】講習會，依據【桃園縣商

- 業會 102.7.8 桃商服字第 102370 號】函辦理。
12. 檢送本縣 102 年第 6 次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會議紀錄，依據【桃園縣政府 102 年 7 月 10 日府交運字第 1020164450 號】函辦理。
 13. 函轉新北市政府禁行大貨車路段公告影本乙份，依據桃園縣政府【交通局 102.7.4 桃交運字第 1020015555 號】函暨新【北市政府 102.6.28 北府交安字第 1022105949 號】函辦理。
 14. 「建置機械式行車紀錄器檢測設備」會議紀錄，依據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102.7.18 全櫃聯總字第 102045 號】函暨交通部【公路總局 102.7.16 路監牌字第 10210049 27 號】函辦理。
 15. 函轉嘉義縣政府新增砂石大貨車禁行路線公告 1 份，依據【桃園縣政府 102.7.16 府交運字第 1020170656 號】函暨【嘉義縣政府 102.7.9 府建道管字第 1020126272 號】函辦理。
 16. 檢送 102.7.11 研商「平鎮市湧東路尖峰時段是否管制禁止大貨車行駛」案會勘紀錄，依據桃園縣政府【交通局 102.7.15 府交運字第 1020016315 號】函辦理。
 17. 檢送中壢監理站 102.7.5 召開 102 年度桃園地區汽車運輸業者及公、工會溝通座談會會議紀錄，依據新竹區監理所【中壢監理站 102.7.17 竹監壠字第 1021001850 號函】辦理。
 18. 檢送桃園縣政府工商發展局訂於 102.10.24(四)~27 日(日)，假桃園縣立體育館(巨蛋)辦理「2013 好客桃園購物節」敬邀各會員踴躍報名參加，依據桃園縣政府【工商發展局 102.7.22 桃商發字第 1020021083 號函】辦理。
 19. 檢呈本會「台灣省 102 年度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推薦評分表」及「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候選人表單共肆份，遵照本業台灣省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102.7.4. 台汽櫃貨聯總字第 102013 號】函示辦理。
 20. 函轉為確保行車安全，請各會員應注意車輛保養維護，務必於車輛派駛前做好行前車輛安全檢查以維安全，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 102.7.23 竹監運字第 1021002823 號】函辦理。

21. 函轉桃園縣政府交通局宣導「防範狂犬病」(<http://traffic.tycg.gov.tw/狂犬病「二不二要」原則.rar>)DM 電子檔解壓縮資料，依據新竹區監理所【桃園監理站 102.7.31 竹監桃字第 1020029031 號】函暨桃園縣政府【交通局 102.7.30 桃交公字第 1020017800 號】函辦理。
22. 函轉交通部提供之 102 年上半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酒後駕車統計表資料乙份，請各會員加強宣導行車安全，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監理所【桃園監理站 102.7.31 竹監桃字第 1020029034 號】函暨交通部【公路總局 102.7.24 交安字第 1025010361 號】函辦理。
23. 「使用中汽車排放空氣污染物檢舉及獎勵辦法」會議紀錄，依據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102.7.31 全櫃聯總字第 102047 號】函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7.23 環署空字第 1020063034 號】函辦理。
24. 本會新架設的網站已正式啟用，亦請各會員能多加利用，本會網站係用公會名稱申請，新網址:tyct.tw 響應政府電子公文傳遞，公會亦將最新資訊及函文，po 在本會網站供會員即時閱覽下載，【依據本會第 11 屆第 10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第四案決議】辦理。
25. 函轉有關交通部公路總局 101 年 12 月印製之「只要喝酒就不開車-吳朋奉篇」宣傳海報，請依交通局說明段辦理，依據桃園縣政府【交通局 102.8.1 桃交運字第 1020017864 號】函辦理。
26. 檢呈本會第 11 屆第 9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及「人民團體組織報告書」，復貴府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桃社發字第 1020024872 號函。
27. 舉辦 102 年度國內自強活動實施辦法加強同業間之感情交流，促進團結和諧，交換工作經驗及共謀同業福祉。依【本會 102.7.24 第 11 屆第 10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第 5 案決議】辦理。舉辦時間：本(102)年 9 月 5、6、7 日共計 3 日。活動地點：澎湖-北環島 3 日遊(3 天 2 夜)。
28. 函轉台北港貨櫃碼頭公司謹訂於 102 年 9 月 4 日下午 2 時假本公司主辦公大樓 10 樓會議室舉「辦台北港貨櫃碼頭業務座談會」依

據【台北港貨櫃碼頭公司 102.8.8 台北港行字第 1020018 號】函辦理。

29. 檢送基隆市 102 年雞籠中元祭放水燈活動期間，實施交通管制時段公告，依據【基隆市貨櫃公會 102.8.15 基貨櫃運即字第 102031 號函暨【基隆市政府 102.8.12 基府交規壹字第 1020171497A 號】函辦理。
30. 檢送本縣 102 年第 7 次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會議紀，依據【桃園縣政府 102 年 8 月 12 日府交運字第 1020164450 號】函辦理。
31. 函轉交通部公路總局召開「服貿協議對未來產業之展望與衝擊」座談會，依據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102.8.15 全櫃聯總字第 102052 號】函暨交通部【公路總局 102.8.13 路監牌字第 1020029997 號】函辦理。
32. 檢呈本會第 11 屆第 10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會議紀錄乙份。
33. 函轉 102 年度秋季汽車燃料使用費減徵百分之三十八，依據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102 年 8 月 27 日全櫃聯總字 102055 號】函暨【交通部公告發布令 102 年 8 月 22 日交路字第 1025011565 號】函辦理。
34. 函轉宜蘭縣政府調整禁行大型車輛(砂石車、大貨車及聯結車)行駛路段公告，依據【桃園縣政府 102 年 8 月 28 日府交運字 1020210258 號】函暨【宜蘭縣政府 102 年 8 月 23 日府建交字第 1020135522A 號】函辦理。
35. 函轉內政部提供之 102 年 1 至 6 月份酒駕肇事死亡人數與違規取締件數分析統計表資料，依據【桃園監理站 102.8.30 竹監桃字第 1020033502 號】函暨【桃園縣政府 102.8.26 府警交字第 1021316058 號】函辦理。
36. 函轉內政部警政署函送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1 條第 1 項及第 2 項營業大客車前座乘客應繫安全規定之宣導期規劃及執法事宜乙案，依據新竹區監理所【中壢監理站 102.4.22 竹監壠字第 102001205 號】函暨交通部【公路總局 102.4.18 路監交字第 1021002676 號】函辦理。
37. 為使用中未領照貨櫃架式半拖車於重新辦理審驗、登檢領照作業中，有關監理單位之「汽車運輸業審核細則」酌以裁處事宜乙案，

依據【監理單位所制定之「汽車運輸業審核細則」第五條第一、二、三項規定，汽車運輸業者在增加營業汽車，均須依此規定】辦理。

38. 檢呈本會 102 年度優良商號選報表暨現任績優理監事選報表和商場禮貌績優從業人員名單名冊，遵照【貴會 102.07.29 桃商會字第 102421 號】函示辦理。
39. 函轉台北港貨櫃碼頭公司訂於 102 年 9 月 1 日起實施「進出口實櫃於台北港貨櫃碼頭通關獎勵措施」乙案，依據【台北港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102.9.14 台北港行字第 1020014 號】函辦理。
40. 檢送本縣 102 年第 8 次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會議紀錄，依據【桃園縣政府 102 年 9 月 13 日府交運字第 1020215338 號】函辦理。
41. 函轉桃園縣政府【工商發展協進會於 102.10.16 日辦理「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說明會」】，依據【桃園商業會 102.9.13 桃商會字第 102550 號】函辦理。
42. 函轉「進出口貨櫃超重相關問題」協調會，依據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102.9.24 全櫃聯總字第 102067 號】函辦理。
43. 函轉花蓮縣政府辦理「2013 太魯閣峽谷音樂節」交通管制公告，依據【桃園縣政府 102.9.25 府交運字第 1020232562 號】函辦理。
44. 檢送（102）年下半年度之會費，祈請配合繳納以利會務運作，隨函檢附公會會費通知單乙份，敬請惠於 102.10.20 前支票寄至本會或電匯（戶名：桃園縣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帳號：03153000093675 銀行：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新明分行）。貴會員常年會費（會員代表數）及車輛負擔金（貨櫃車輛數）係以公路總【新竹區監理所桃園監理站 102.09.23 之電腦登錄】實際資料為依據。
45. 函轉苗栗縣政府「苑裡鎮 39 線 0K+000~ 0K+972 路段道路禁止 3.5 噸以上車輛管制措施」公告影本乙份，依據【桃園縣政府 102.9.26 府交運字第 1020237068 號函暨【苗栗縣政府 102.9.16 府工道字第 1020190468A 號】函辦理。
46. 函轉苗栗縣政府公告「通宵鎮海濱路-通宵火車站至海濱路平交道西側路段禁行 21 噸以上大貨車」公告影本乙份，依據【桃園縣政府 102.9.26 府交運字第 1020235784 號】函暨【苗栗縣政府 102.

9.14 府工道字第 1020189430A 號】函辦理。

47. 102.8.13. 上午 10 點於新陶芳餐廳，召開「使用中未領照貨櫃架式半拖車」說明會，會中邀請全國聯合會李昭功秘書長和車體公會張鍵勝總召參加會議，做詳盡說明。
48. 函轉新北市政府調整禁行大貨車路段公告乙份，依據【桃園縣政府 102.8.20 府交運字第 1020205612 號】函暨【新北市政府 102.8.15 北府交安字第 1022439471 號】函辦理。
49. 102.9.26. 上午 9 點總幹事姚信宗與全國聯合會秘書長李昭功拜會公路總局協商未領照板架申請板牌事宜。
50. 102.10.2. 上午 10 點於新陶芳餐廳，召開「使用中未領照貨櫃架式半拖車」協調會，會中由理事長許崇文主持，邀請全國聯合會李昭功秘書長和車體公會張鍵勝總召參加會議，進一步商討如何順利領取板牌與如何克服舊板架安審及費用問題。

六、討論提案：

第一案：(理事長提)

案由：本會 102.07.01 至 102.09.30 之財務收支表情形，提請審查准予核銷案。

說明：有關單據及帳冊業經監事會議審查核對無誤。詳如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理事長提)

案由：「使用中未領照貨櫃架式半拖車」重新登領事宜，提請有關單位做輔佐協助。

說明：有關「使用中未領照貨櫃架式半拖車」因為舊板架，登領較為繁瑣，勞請監理單位能給予充分協助，企盼限期內能完成登領。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理事長提)

案由：有關「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簽署一案，對於運輸業者的影響及如何因應。

說明：關於「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一案，於本 102 年 6 月 21 日正式簽署，業已核定。許理事長與姚總幹事應立法院之邀請參與公聽會(如附件)，表達民情心聲，亦請在座各位發表心聲及如何因應對策。

決議：反對立法院包裹表決，應逐條審查，多採納業者的要求。

七、臨時動議：

(1)新翔興提出：

～板架的費用，可否給業者一個方便，採用分期付款的方式。

全國范理事長答覆：

～分期付款可以，但希望能在半年內通通繳清楚，也是一個辦法。

(2)余常務理事提出：

～全國的理事長、還有我們理事長，我們桃園監理站既然有派副站長還有承辦運輸業的股長一起過來，我們只是希望說，在這一次為了貨櫃專案的部份，我們有一些業者，申請停車場，可能有不及，那我們希望就是說我們副站長也管理過這部份，那允許的範圍裡面盡速協助他們的公文，先核准了讓他們把部分的領牌先領出來，避免浪費全國和政府的美意，已經給我們同意這些做到免稅可以領牌的貨櫃，為了說短期補運輸業的停車場來不及補的情形和卡住，而喪失權益，這方面我們就請桃園監理站和中壢監理站，如果有面臨說我們的業者有急需辦理的這部份給我們通融一下，就大概這樣，謝謝。

黃副站長答覆：

～假如是停車場的問題，不是重新申請而是借用的部份來講，回去我會請桃園及中壢來加速這個作業流程，因為各位對這個

領牌的時間確實比較趕，那如果是重新申請可能時間會比長，我也會以這次會議紀錄呈報給上級作決策。

(3)安利提出(幹事代為提出)：

～對於舊板架都經安審中心合格證明，可否於監理站驗車時，不予刁難，能順利通過，請監理單位能給予協助

余常務理事提出：

～舊板架以專案報給新竹區監理所，只要安審合格即可先驗車，桃園、中壢可否也能於安審合格證書下來就給予先行驗車，不必等公文申請合格才可驗車。

黃副站長答覆：

～有關簡小姐提的，這部份目前來講以車輛登記的，車是經過認證的安檢中心測試合格之後，還是必須經過我們檢驗線檢驗合格之後才可以 監理站，那目前來講監理站的作業假如說很多儀器都是正常的程序跟該有的規範，假如這公司驗車部份來講，是我們新進人員或者是其他承辦人員不同的檢驗標準，是涉及到遇到不同檢驗員有不同檢驗標準那這部份，若有問題可以直接找股長或找我們的，因為通常我們要求檢驗局標準應該是一致的，因為很多的不管廢棄或者是煞車都是電腦判定的，電腦判定的部份來講是我們人工可以執著的地方，因為目前來講還是相信檢驗的儀器，那假如說在檢驗上遇到實際上的問題那沒關係，可以請他直接找股長或是我來解決都可以，那第二點還是余常務所說的檢驗的部份，跟余常務報告一下，那本來在去年之前，所有全台灣的業者沒有規定一定要核准公文，因為繳交遞補之後不用核准公文只要繳交就可以，後來就是因為在全國的車輛工作圈有些縣市提出來，不是屬於他們的車也檢驗那麼多，後來才統一規定新增車輛要核准公文，繳交遞補之後一定要請當承辦人有車額之後才可以檢驗，假如說以現在目

前專案通過，我相信一股裡面它有名冊，其實之前都有先到各公司去檢驗過了，那名冊也是我們報告到交通部的，所以這批才去檢驗，假如新竹所沒有這個問題，那我們桃園站更不該有這種問題，回去之後，我跟新竹所確認，那我們整個所與各站應該都是同一種作法，假如沒什麼問題的話，我再請股長再回覆公會，再跟報告一下，以上報告謝謝。

(4)新翔興提出：

～這次舊板架是經 ARTC 安審中心檢驗合格，也收檢驗費用，監理站也來測量並貼防拆貼紙，為何監理站還再驗一次並收費用，這不是多此一舉，浪費社會資源，在時間、人力、金錢上都造成浪費是否可簡化。

黃副站長答覆：

～有關所提出的問題，逐車檢驗簡化程序上，我們必須由上層機關指示來行事，在此藉由全國范理事長經全國與公路總局作溝通協調，下達給我們下層來作輔導，時效上會比較快。

※（范理事長答應回去與公路總局作反應協調）

(5)余常務理事提出：

～ETC 車道，是否能有申訴專線。

理事長答覆：

～公會行文給遠通。

(6)理事長提出：

～港警所的警察職務在哪裡？因為港警專找司機的麻煩造成一些困擾。關於這一點我會行文到警政署去作協調溝通，希望能讓業者順利通行。

八、散會。

✓ 桃園縣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會議簽到簿

- 一、會議名稱：第11屆第 1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二、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0 分
 三、會議地點：桃園縣大溪鎮仁愛路 9 號（大溪公園旁. 溪友緣風味料理）
 四、主 席：許理事長崇文 司儀：姚信宗 紀錄：簡家茵
 五、列席人員：

	單位名稱		簽 名
上 級 指 導 政 府 機 關	桃園縣政府		
	交通部公路總局 新竹區監理所		
	公路總局新竹區 監理所桃園監理站		吳淑玲
	公路總局新竹區 監理所中壢監理站		
	內政部警政署 保三總隊第一大隊		林俊良
聘 任 人 員	本 會 會務顧問		廖祥坤
選 任 職 員 候 補	理 事		
	監 事	袁 嘉 蓉	
來 賓	范振修 張鎮宇 曾也隆 林振芳 劉亞瑞 楊建 陳玉春 黃仲也 廖祥坤		

六、出席人員：

會議別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理 監 事 聯 席 會 議	理 事 長	許崇文	許崇文	
	常務理事	余奕昊	余奕昊	
	常務理事	游兆鴻	游兆鴻	
	常務理事	張文慶	張文慶	
	理 事	李豫龍	李豫龍	
	理 事	陳遠商		
	理 事	王守猛	王守猛	
	理 事	簡勝斌		
	理 事	范文德	范文德	
	理 事	何明熙	何明熙	
	理 事	邱顯欽	邱顯欽	
	理 事	徐曉雲		
	理 事	許順智	許順智	
	常務監事	彭仁鈞	彭仁鈞	
	監 事	黃運成	黃運成	
	監 事	鄭純義	鄭純義	

會務人員	總幹事	姚信宗	姚信宗	
	幹 事	簡家茵	簡家茵	

桃園縣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會議簽到簿

一、會議名稱：第11屆第 11 次監事會議

二、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0 分

三、會議地點：桃園縣大溪鎮仁愛路 9 號（大溪公園旁. 溪友緣風味料理）

四、主 席：彭常務監事仁鈞

紀 錄：簡家茵

五、列席人員：

	職 稱	簽 名
指導單位 理 事 會	理 事 長	
	常務理事	
	理 事	
選任職員後補	監 事	
來 賓		

六、出席人員：

會議別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註
監 事 會 議	常務監事	彭仁鈞	彭仁鈞	
	監 事	黃運成	黃運成	
	監 事	鄭純義	鄭純義	